（上接B099版）

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5-014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在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红旗大厦19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6日（议案一-议案二十）,2025年4月13日（议案二十一）以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公司应参加董事共计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轩景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陈平、张奥、范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陈平、张奥、范勇、李斌（已离任）、冯晓东（已离任）、赵毅（已离任））。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进行述职。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四）《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因涉及委员利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9票。（因涉及董事利益,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5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委员轩菱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因涉及董事利益,关联董事轩景泉、马晓宇、王辉、轩菱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5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无锡复星奥来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关联董事轩景泉、轩菱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减少无锡复星奥来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的公告》。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5-015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在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红旗大厦19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6日（议案一-议案九）,2025年4月13日（议案十）以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实际参加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2024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资金需求等多方因素,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无锡复星奥来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减少无锡复星奥来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5-016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58号）,公司于2020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284,200股,每股发行价格62.57元,新股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144,042,394.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83,803,993.6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060,238,400.3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8月28日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1758号验资报告。

2.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年7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88号）（注册生效日为2023年7月20日）,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4,951,599股股票,发行价格为18.4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456,033.53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468,433.2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987,600.33元。2023年8月10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验字[2023]第7-00003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060,238,400.37
减:以前年度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688,692,668.98
加:以前年度累计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46,890,392.66
减:以前年度累计银行手续费支出	22,843.45
减:超募资金设立吉林OLED日本研究所株式会社金额	5,000,000.00
减:以前年度累计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42,000,000.00
减:以前年度超募资金项目支出金额（注）	6,612,915.30
减:以前年度募集资金账户金额销户结转金额	1,203.17
上年募集资金专户实际结余金额	64,799,162.13
减: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3,029,443.10
加:本年度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752,323.71
减:本年度银行手续费支出	11,257.17
减:本年度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减:超募资金项目本期支出金额（注）	12,726,823.69
减:募集资金账户金额销户结转金额	1,041.81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39,762,920.07
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762,920.07
本期尚未赎回的结构性存款等本金	15,000,000.00
合计	39,762,920.07

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销户结转金额主要系销户结息,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无定增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保证专款专用。

1. 2020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具体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与原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披露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公司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担任公司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由广发证券具体负责本次发行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与原保荐机构申万宏源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申万宏源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广发证券承接。

鉴于公司保荐机构已发生更换,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广发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遵照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该次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制度。2023年8月10日,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签署银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遵照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公司于2023年11月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转入公司一般结算账户,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元,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无定增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止2024年12月31日,2020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别	年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石化支行	31050169360000002894	募集资金专户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8113601012800235670	募集资金专户	9,048,844.8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	446184321060	募集资金专户	159,309.8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卫星路支行	4200201311900002963	募集资金专户	15,574,768.3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	437782280414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春城大街支行	0710173011015200016355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银国支行	1212160102000002618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支行	4200201411900002368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	436180644250	七天通知存款账户	-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山支行营业部	452087746644	结构性存款账户	15,000,000.00
合计			39,792,920.07

注:1.“年产10000公斤AMOLED用高性能发光材料及AMOLED 发光材料研发项目”和“新型高效 OLED 光电材料研发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按计划投入使用完毕,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专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支行,账号:4200118829888888873）及（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新城支行,账号:31050111071000000462）进行注销,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本期“新型高世代蒸发源研发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按计划投入使用完毕,公司将该募投项目专户（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石化支行,账号:31050169360000002894）进行注销,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3. 本期公司及子公司在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春城大街支行（0710733011015200016355）、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景阳支行（1212160102000002618）、中国银行上海市金山支行营业部（437782850414）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全部到期赎回,且不再使用上述账户。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本期办理完毕上述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手续。

2.截止2024年12月31日,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转入公司一般结算账户,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元,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20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2020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上述情况。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管理相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0.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对此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1,500.00万元尚未赎回。具体明细如下:

银行	类型	金额（元）	年化收益率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山支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1.10-2.10%
合计		15,000,000.00	

5.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上述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上述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新型高世代蒸发源研发项目” 的募集资金已全部按计划投入使用完毕,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销户时的利息收入1,039.12元转入非募投账户。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理财专户（开户行: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景阳支行,账号:1212160102000002618）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后剩余利息2.69元转入公司非募投账户。

公司其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新型高世代蒸发源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公司结合钙钛矿行业的最新发展前景,综合考虑超募资金投资项目“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项目”、“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实施进度等因素,拟放缓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具体情况如下:

（1）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新型高世代蒸发源研发项目	2023年9月	2024年9月（已结项）
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项目	2024年7月	2026年7月
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	2024年7月	2026年7月

（2）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公司结合钙钛矿行业的最新发展前景,综合考虑超募资金投资项目“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项目”、“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实施进度等因素,拟放缓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以精准匹配市场需求,增强产品竞争力。“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项目”已进行蒸镀设备相关的多项技术储备,将以国产化、市场化、产业化为目标,在推进650*450钙钛矿设备的样机制作的基础上,结合市场需求有局GW级量产设备的开发。“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已稳步推进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的开发。目前钙钛矿太阳能电池产线主要为研发线和中试线,对新型钙钛矿传输材料的需求量较小,在各大厂商陆续跟进钙钛矿项目以及技术路线的优化过程中,对钙钛矿电池载流子传输材料的需求量将随着客户的工艺稳定及产线建设逐步增大。公司将在原有的研发基础上,结合行业发展方向,布局开发具有钝化功能的载流子传输材料,以更好地适应市场需求。

（二）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已于2023年将“补充流动资金”用途的募集资金全部按计划转入公司一般结算账户并已办理销户,销户时的利息收入143,296.16元转入一般结算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对《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广发证券认为: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附件1:2020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附件1:

2020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6,023.8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75.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806.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10000公斤AMOLED用高性能发光材料及AMOLED发光材料研发项目	否	45,900.00	45,900.00	45,900.00		47,109.78	1,209.78	102.64	2023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新型高效OLED光电材料研发项目	否	14,715.00	14,715.00	14,715.00		15,564.63	849.63	105.71	2023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新型高世代蒸发源研发项目	否	7,115.00	7,115.00	7,115.00	1,302.94	7,507.80	392.80	105.52	2024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7,730.00	67,730.00	67,730.00	1,302.94	70,182.21	2,452.21	103.6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补充流动资金	否	34,200.00	34,200.00	34,200.00		34,2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设立吉林OLED日本研究所株式会社	否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项目	否	2,900.00	2,900.00	2,900.00	1,035.93	1,467.59	-1,432.41	50.61	2026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236.75	466.39	-1,533.61	23.32	2026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9,600.00	39,600.00	39,600.00	1,272.68	36,633.97	-2,966.03	92.51	—	—	—	—
合计		107,330.00	107,330.00	107,330.00	2,575.62	106,816.19	-523.81	99.5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项体现）	详见本报告“三、（一）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内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管理相关情况”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期限	详见本报告“三、（一）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内容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内容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附件2: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898.7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08.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1.补充流动资金	否	8,898.76	8,898.76	8,898.76		8,908.74	9.98	100.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898.76	8,898.76	8,898.76		8,908.74	9.98	100.1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项体现）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期限	公司已于2023年将“补充流动资金”用途的募集资金全部按计划转入公司一般结算账户并已办理销户,销户时的利息收入143,296.16元转入一般结算账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注: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含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支出净额9.98万元。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5-017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每股转增0.2股,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8,664,891.39元;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90,432,815.87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8,148,221股,以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108,073股后的207,040,148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51,760,037元（含税）。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51,760,037元（含税）;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51,760,037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57.24%。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51,760,037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57.24%。

2.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2股。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8,148,221股,以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108,073股后的207,040,148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转增41,408,029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248,448,177股（最终转增股数及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截至2025年3月31日,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1,108,073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